

关于 2019 年市级财政决算草案情况的报告

——2020 年 6 月 24 日在市八届人大常委会第二十八次会议上

市财政局局长 肖汝宏

主任，各位副主任，秘书长，各位委员：

受市政府委托，我向市人大常委会报告 2019 年市级财政决算报告和决算草案，请予审查。

一、2019 年市级财政收支决算情况

2019 年 1 月，市八届人大三次会议批准了 2019 年市级预算。预算执行中，因市区财政管理体制调整、出台增支政策等，一般公共预算收支相应调整；因地方政府债券资金下达，政府性基金支出相应调整；因盐城南洋机场 51% 国有股权转让给东部机场集团形成收入 5.2 亿元，全部安排给市交通控股集团用于化解隐性债务，国有资本经营收支相应调整；因实行市区（不含大丰区）基本医疗保险统筹等，社会保险基金收支相应调整。

调整后，一般公共预算分别为 67.53 亿元、149.92 亿元；政府性基金收支预算分别为 133.81 亿元、162.8 亿元；国有资本经营收支预算分别为 8.46 亿元、7.03 亿元；社会保险基金收支预算分别为 71.58 亿元、71.47 亿元。

（一）一般公共预算收支决算情况

1. 一般公共预算收入情况。2019年市级实现一般公共预算收入74.63亿元，完成预算（调整预算，下同）的110.5%。主要收入项目完成情况：增值税18.46亿元，完成预算的97.8%；企业所得税6.41亿元，完成预算的103.6%；个人所得税1.83亿元，完成预算的96.6%；其他各项税收收入23.65亿元，完成预算的100.9%。非税收入24.28亿元，完成预算的141.6%（主要是盘活国有资产和资金，加快国库利息等非税收入缴库）。

2.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2019年市级实现一般公共预算支出141.26亿元，完成预算的94.2%。主要支出项目完成情况：一般公共预算支出17.59亿元，完成预算的95.1%；公共安全支出14.12亿元，完成预算的95.6%；教育支出17.7亿元，完成预算的95.5%；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10.21亿元，完成预算的95.8%；卫生健康支出9.28亿元，完成预算的99%；城乡社区事务支出13.85亿元，完成预算的99.3%；农林水事务支出7.04亿元，完成预算的83.2%（主要是农房改造奖补、现代农业发展等资金需待省厅考评结果出来后拨付）；交通运输支出13.73亿元，完成预算的96.4%；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11.83亿元，完成预算的96.1%；住房保障支出5.62亿元，完成预算的100%。

3. 一般公共预算收支平衡情况。2019年市级一般公共预算总财力324.75亿元，其中当年收入74.63亿元、上级补助收入124.45亿元、下级上解收入53.83亿元、债务转贷收入21.6亿元、统筹使用上年结余和土地出让金等35.71亿元、使用预算稳定调

节基金 14.53 亿元；2019 年市级一般公共预算总支出 324.75 亿元，其中当年支出 141.26 亿元，补助下级支出 91.51 亿元，上解上级支出 45.27 亿元，债务还本支出 6.95 亿元，债务转贷支出 15.1 亿元，安排预算稳定调节基金 16 亿元，结转下年支出 8.66 亿元。市级当年一般公共预算收支平衡。

4. 结转资金使用情况。市级 2018 年结转至 2019 安排的支出 13.6 亿元，当年实际执行 11.9 亿元，安排预算稳定调节基金 0.1 亿元，结转下年 1.6 亿元。

5. 财政转移支付执行情况。省对市财政转移支付补助 102.88 亿元，比上年增加 21.05 亿元。市对区转移支付补助 68.1 亿元，比上年减少 0.98 亿元。

6. 预算周转金规模和使用情况。市级预算周转金规模没有发生变化，2019 年末余额为 2.57 亿元，主要用于调剂预算年度内季节性收支差额。

7. 预备费情况。市级预备费预算 1.57 亿元，当年支出 0.4 亿元。

8. 预算稳定调节基金情况。市级 2018 年末预算稳定调节基金余额 22.53 亿元，2019 年安排 16 亿元，当年使用 14.53 亿元，2019 年末余额为 24 亿元。

（二）政府性基金收支决算情况

2019 年市级政府性基金总财力 219.73 亿元，其中当年收入 110.06 亿元，完成预算的 82.2%（主要是开发区、盐南高新区部

分地块 12 月份出让，收入当年未能缴库到位)；上级补助收入 2.1 亿元，债务转贷收入 81.7 亿元，使用上年结余 25.79 亿元。2019 年市级政府性基金总支出 219.73 亿元，其中当年支出 125.51 亿元，完成预算的 77.1%(主要是政府性基金预算实行以收定支，收入未能完成，支出相应减少)；补助下级支出 1.99 亿元，调出资金 18.11 亿元，债务还本支出 7.73 亿元，债务转贷支出 29.1 亿元，结转下年支出 37.29 亿元。当年市级政府性基金收支平衡。

(三) 国有资本经营收支决算情况

2019 年市级实现国有资本经营收入 8.94 亿元，完成预算的 105.7%；加上上年结转收入 0.63 亿元，收入共计 9.57 亿元；实现国有资本经营支出 6.55 亿元，完成预算的 93.2%，加上调出资金 2.19 亿元和结转下年支出 0.83 亿元，支出共计 9.57 亿元。当年市级国有资本经营收支平衡。

(四) 社保基金收支决算情况

2019 年市级社保基金当年收入 74.65 亿元，完成预算的 104.3%；加上转移性收入 6.13 亿元、上年结余 70.84 亿元，收入共计 151.62 亿元。当年支出 70.89 亿元，完成预算的 99.2%；加上转移性支出 10.16 亿元、年终结余 70.57 亿元，支出共计 151.62 亿元。当年市级社保基金收支平衡。

(五) 地方政府债务情况

2019 年末，市级地方政府债务余额 341.29 亿元，比上年增加 39 亿元，增加部分主要是省转贷的新增专项债券，用于土地

收储、棚户区改造、快速路网建设等重大项目。其中一般债务余额 141.46 亿元，比上年减少 5.85 亿元；专项债务余额 199.83 亿元，比上年增加 44.85 亿元。

（六）部门决算情况

2019 年市级部门决算汇总显示，市级部门预算单位当年收入 162.85 亿元（其中财政拨款 118.21 亿元），加上上年结转结余 18.3 亿元等，收入共计 181.25 亿元。当年支出 161.35 亿元，其中基本支出 101.76 亿元、项目支出 59.34 亿元。收支相抵，年末结转结余 19.9 亿元。

二、2019 年加强预算执行的主要措施

2019 年，在市委、市政府坚强领导和市人大的监督指导下，市财政部门认真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全面落实新发展理念 and 高质量发展要求，以深入践行“两海两绿”路径、支持推进“四新盐城”建设为总抓手，聚力深化财政改革，积极创新“财政+金融”服务路径，着力保障和改善民生，不断提高财政管理水平，为全市经济社会发展提供了有力的财政支撑。

（一）推动财政收支在合理区间运行。在不折不扣落实党中央、国务院减税降费各项政策的同时，通过强化社会综合治税、加强非税收入征管等措施，积极组织好财政收入，市级年内实现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74.63 亿元，完成预算 110.5%。坚持有保有压原则，不断优化支出结构，市级年内实现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141.26 亿元，完成预算 94.2%，中央、省和市委、市政府重大决策部署落实及各类民生支出得到了较好的保障。

（二）全力支持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完善财政扶持政策，拨付各类涉企专项资金 4.5 亿元，支持重点产业发展。统筹重点工程建设资金 35 亿元，保障了城市建设发展需求。安排 17.6 亿元资金，支持高铁、高速、高架等重大基础设施项目建设。合规推广使用 PPP 模式，投资 57.8 亿元的快速路网三期工程项目投入使用，投资 37.4 亿元的市区第Ⅲ防洪区水环境综合治理（含黑臭水体治理）项目正加快推进。大力支持国企改革，安排国企改革发展专项资金 6.1 亿元，推进南洋机场与东部机场顺利重组。积极发挥财政资金池作用，引导银行机构扩大信贷投放，降低中小微企业融资成本，市级各类资金池年内为 542 户中小微企业发放贷款 24.01 亿元。进一步加大担保过桥力度，市级政策性担保公司年内为 101 户企业提供担保 13.07 亿元，为 22 户企业提供过桥 4.61 亿元。市级产业基金聚焦我市汽车、新能源、电子信息等主导产业发展，投资产业项目 26 个、17.3 亿元，带动社会资本投资 69.7 亿元，投资促进 17 亿元的捷威动力、15 亿元的阿特斯 3GW 电池片以及 13.75 亿元的润阳光伏二期等项目落地。

（三）全面落实各项民生政策。市级财政用于保障和改善民生支出 88.6 亿元，同比增长 11%。加大扶贫资金投入力度，市财政安排扶贫资金 1.8 亿元，同比增长 87.9%。市财政从 2019 年起每年安排 1 亿元，积极支持全市改善农民群众住房条件工

程。安排各类教育发展专项资金 5.6 亿元，支持市区高中上收、职教整合等教育布局调整，扎实推进四项教育惠民工程。安排中医院南扩和市一院南区二期工程建设补助 2.5 亿元，投入资金 11.72 亿元，支持市妇保院东区医院新建、市口腔医院南扩工程。足额兑现各项财政补助，城乡居民养老和医疗财政补助标准稳步提高。市财政投入资金 5.1 亿元，保障了市政府 20 件为民办实事项目顺利实施。

（四）有效防范政府债务风险。统筹运用预算安排、资产处置、平台转型等综合路径，严格执行“三个 20% 以上”刚性规定，持续推进隐性债务化解，市级全年化解隐性债务完成年度目标的 148%，实现债务余额和债务率的双降，债务风险由红色降为橙色。强化债务信息监控，在全省率先建成债务监管平台，接入债务单位 500 多家、银行机构 44 家，实现了债务全口径管理、全过程跟踪、全方位监督，推动各地、各部门单位常态化运用监管平台。设立 20 亿元市级债务风险化解周转金，帮助国有企业缓解阶段性还款压力。建立“清单式”管理制度，开展常态化提示预警，对隐性债务集中到期较多、偿债任务较重、债务风险较大的地区，下发化债建议书、还款提示函、风险预警函、风险评级单等，严格压实债务管控责任。

（五）深入推进财政预决算管理改革。调整完善市区财政体制，实行税收属地征管统计和递进分成等措施，调动区级发展积极性。继续推进预算单位授权支付改革，市级预算单位基本支出

全部实现授权支付，工资实行自主发放。提请市委、市政府出台《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实施意见》，编制范围扩展到政府四本预算所有专项资金，实现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全覆盖。盘活各类预算资金，压减单位运转经费 0.7 亿元，收回部门结余 5.8 亿元、财政结余 4.5 亿元统筹用于民生投入。为应对疫情影响，改革决算编制、审核方式，通过视频会议和线上审核反馈的形式，高质量组织好 2019 年度全市财政决算的编制工作。

2019 年，市级财政预算执行总体平稳，但也存在一些不足和问题，主要是：经济下行压力较大，重点行业税收持续低迷，加之大力实施减税降费政策，收入组织难度仍然较大；“三保”支出增长较快，部分地区财政平衡压力加大；政府隐性债务仍存在一定的风险隐患，债务管理工作仍需加强。对这些问题，我们将采取有效措施，积极加以解决。

三、下一步工作打算

下半年，我们将认真贯彻市委、市政府决策部署，按照市八届人大四次会议的要求，进一步加强财政预算执行管理工作，认真完成各项工作任务。

（一）全力保障“六保”支出。调整财政支出顺序，将落实“六保”任务作为财政首要保障内容，切实做到基本民生支出只增不减、重点领域支出保障到位。坚持以收定支原则，坚决压减一般性支出，及时清理各项支出政策，按照轻重缓急统筹安排，新增支出原则上通过调剂解决，非必需的提标事项一律不予过度

保障。大力盘活存量资金，对各类结余、沉淀资金实行应收尽收，统筹用于“六保”急需项目。加强财政资金绩效管理，推动财政支出提质增效，对绩效目标不高、执行进度较慢的专项资金，统一收回预算，重新安排使用，切实把财政的每一笔钱用在刀刃上、紧要处。

（二）全力实施更加积极的财政政策。不折不扣落实国家减税降费政策，帮助企业用足用好政策，切实帮助困难企业渡过难关。全力争取政府债券和抗疫特别国债资金，资金全部用于“六保”支出，重点用于公共卫生应急体系建设等民生补短板事项。加快拨付使用各项财政专项资金，支持全市经济社会发展。大力培植税源经济，强化依法征收，保持财政收入平稳增长，进一步提高收入质量。

（三）全力做好政府债务风险管控。严格落实全口径债务规模和债务率“双降”目标要求，认真执行“三个20%”规定，压实压紧化债责任。加强与金融机构对接协调，加快隐性债务平滑周转各地、各部门单位报审节奏，确保债务到期与资金到位无缝对接、有序周转。大力推动高成本债务置换，严禁国有企业新增综合成本8%以上融资，稳妥推进信托、融资租赁、定向融资存量非标产品置换，减轻融资平台公司财务负担，严格防范资金风险。

（四）全力提高财政预决算管理水平。深入宣传贯彻市委、市政府《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实施意见》，市县联动整

体推进，确保三年行动计划按序时推进落实。加快推进市区事权与支出责任改革，按照“谁的财政事权谁承担支出责任”的原则，结合市区财政体制和财政运行实际，确定市与区支出责任以及财政承担方式。进一步提高决算公开质量，及时批复部门决算，加强对决算公开的指导，充分利用预决算公开软件，确保市级决算公开数据全面精准。